

证券代码：836879

证券简称：明德股份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浙江明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9月20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9月5日以书面方式送达
- 会议主持人：董事王海滨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做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提前换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第三届董事会由原定的 2023 年 11 月 17 日提前至 2023 年 10 月 9 日届满，第四届董事会提前至 2023 年 10 月 9 日起，任期三年，至 2026 年 10 月 8 日止。

第三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董事的任期至 2023 年 10 月 9 日止，拟定绍兴市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推荐的谢列峰先生、张钢先生、张晓新先生、沈丽萍女士、王大朝和股东汪海洪自然人推荐的汪海洪为新一届非职工代表董事的候选人。

董事会经过审核，上述 6 人符合董事的任职资格，提交到股东大会上进行选举产生 6 名非职工董事。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的相关规定，拟定于2023年10月9日下午14:00点钟在绍兴市越城区东泽路7号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主要内容是审议表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过的需要股东大会通过的事项。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浙江明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浙江明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22日